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单位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2)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类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3)负责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4)牵头建立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编制和落实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人民政府组织重大灾害应急

处置工作。(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指挥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8)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

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10)组织协调本县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自治区、地区、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有关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评估工作。(14)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改委(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单位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15)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合作与交流。(16)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7)职能转变。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3个处室,分别是:应急办公室(防灾减灾救援协调办)、安全生产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单位编制数 26，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在职 25 人，增加 13 人； 退休 3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23.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3.3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23.3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38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23.34	支 出 总 计	823.34

表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8	45.78	45.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8	45.78	45.7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	4.32	4.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	41.46	41.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19.1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位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10	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9.10	19.10	19.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 疗	17.62	17.62	17.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1.48	1.48	1.48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34.08	34.08	34.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 出	34.08	34.08	34.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4.08	34.08	34.08								
224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 出	724.38	724.38	724.3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位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24	01		应急管理事 务	436.98	436.98	436.98								
224	01	01	行政运行	336.98	336.98	336.98								
224	01	08	应急救援	100.00	100.00	100.00								
224	07		自然灾害救 灾及恢复重 建支出	287.40	287.40	287.4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 灾补助	287.40	287.40	287.40								
			合计	823.34	823.34	823.34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8	45.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8	45.7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	4.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	41.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	19.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2	17.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	1.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8	34.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8	34.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4.08	34.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38	336.98	387.4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436.98	336.98	100.00
224	01	01	行政运行	336.98	336.98	
224	01	08	应急救援	100.00		100.00
224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87.40		287.4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87.40		287.40
			合计	823.34	435.94	387.4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23.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823.3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8	45.7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8	34.0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38	724.38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823.34	支出总计	823.34	823.3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8	45.7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8	45.7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	4.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	41.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0	19.1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0	19.1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2	17.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	1.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08	34.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08	34.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4.08	34.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38	336.98	387.4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436.98	336.98	100.00
224	01	01	行政运行	336.98	336.98	
224	01	08	应急救援	100.00		100.00
224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87.40		287.4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87.40		287.40
			合计	823.34	435.94	387.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99	423.99	
301	01	基本工资	96.24	96.24	
301	02	津贴补贴	95.49	95.49	
301	03	奖金	67.13	67.13	
301	07	绩效工资	49.97	49.9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41.46	41.4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	17.62	17.6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1.48	1.4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1.74	1.7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4.08	34.0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18.78	18.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		7.63
302	01	办公费	2.75		2.75
302	02	印刷费	1.50		1.50
302	07	邮电费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0.60		0.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0.78		0.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4.32	4.32	
303	02	退休费	4.32	4.32	
		合计	435.94	428.31	7.6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7.40		100.00	287.4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00.00		100.00									
224	01	08	应急救援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	100.00		100.00									
224	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87.40			287.40								
224	07	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项目（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	287.40			287.40								
				合计	387.40		100.00	287.4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78	0.78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0.78	0.7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78	0.78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23.3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 823.3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23.34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441.22 万元，增长 115.47%，主要原因是：疏勒县应急管理局因 3 月新增 6 人，6 月新增 8 人，人员经费增加，新增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 100 万元，所以比上年度预算增长。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823.3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35.94 万元，占 52.95%，比上年预算增加 216.16 万元，增长 98.35%，主要原因是：疏勒县应急管理局因 3 月新增 6 人，6 月新增 8 人，工资福利和商品服务均有所增长。

项目支出 387.4 万元，占 47.05%，比上年预算增加 225.06 万元，增长 138.63%，主要原因是：新增了新增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 100 万元，2023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项目（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23.3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3.3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 4.3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17.6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4.0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34.0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24.38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管理事务 436.98 万元（行政运行 336.98 万元、应急救援 100 万元）、自然灾害救灾恢复重建支

出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87.4 万元。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23.3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35.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6.16 万元，增长 98.35 %。主要原因是：疏勒县应急管理局因 3 月新增 6 人，6 月新增 8 人，工资福利和商品服务均有所增长。

项目支出 38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5.06 万元，增长 138.63%。主要原因是：新增了新增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 100 万元，2023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项目（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5.78 万元，占 5.56%。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9.10 万元，占 2.32%。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4.08 万元，占 4.14%。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724.38 万元，占 87.9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9 万元，增长 33.7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绩效奖金纳入退休费预算中，预算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1.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11万元，增长103.73%，主要原因是：因年初基数调整，且人员增加，故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7.6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57万元，增长75.32%，主要原因是：因年初基数调整，且人员增加，故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4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58万元，下降28.1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缴费支出不再纳入预算，故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4.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59万元，增长106.67%，主要原因是：因年初基数调整，且人员增加，故住房公积金增加。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36.9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9.38万元，增长101.06%，主要原因是：因人员有所增加，各类费用均有所增长，故比上年预算增加。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因安全生产工作项目经费为新增项目，所以比上

年预算增加。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8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5.06万元，增长77.04%，主要原因是：下达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项目（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287.4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35.9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28.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7.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勒财预【2024】04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执法装备20万元、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教育培训18万元、聘请专家服务30万元、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制

作 13 万元、应急管理安全网络、系统、执法车辆维修、燃油费 1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项目（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建【2023】121 号

预算安排规模：287.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为我县 13 个乡镇 2713 户、7665 人按照一般救助对象和重点救助对象的补助标准进行发放。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0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财政拨

款“三公”经费数为 0.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费较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3 万元，增长 69.5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增长。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64.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2.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2.12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44.19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4.1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2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2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4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823.3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387.4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 (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部门联系人		顾天	联系电话:	13899195117	
年度绩效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全面落实自治区、地区安全生产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严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职责。优化营商环境，寓执法监管于服务之中，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促进规范、文明、公正执法。加强监察执法、事故查处力度，规范企业生产行为，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消除事故隐患，依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疏勒提供安全保障。</p>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0	
			本级安排	823.34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召开安全生产会议次数	≥12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及 2023 年工作总结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召开减灾委会议次数	≥2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及 2023 年工作总结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检查工贸企业数量	≥1071 家	2024 年工作计划及 2023 年工作总结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烟花爆竹零售点监管执法检查	≥1 家	2024 年工作计划及 2023 年工作总结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危险化学品监管执法检查	≥34 家	2024 年工作计划及 2023 年工作总结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推动高危企业开展安全检查次数	≥12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及 2023 年工作总结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推动高危企业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2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及 2023 年工作总结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姜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保障装备、网络终端等2个设备的正常运行、完成检查2次、进行培训20次,聘请专家对各乡镇分管领导、业务骨干、企业负责人等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培训、在培训过程中,保障应急车辆的正常通行的同时,保障广大居民及群众对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的知晓率;通过实施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保障了我县防灾减灾工作群众知晓率和自救互救常识的有效提升的同时,也是各乡镇、行业领域等业务骨干明确工作职责与分工,同时也能提升工作能力水平。通过采取专家服务、安全教育培训、宣传、购买执法装备、视频网络终端等工作开展,确保我县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检查次数	≥20次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进行业务培训场次	≥2次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企业及群众安全生产教育、防灾减灾宣传普及率	≥80%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16日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执法装备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防 灾减灾教育培 训	=1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聘请专家服务	=3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安全生产、防 灾减灾宣传、 制作	=13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应急管理安全 网络、系统、 执法车辆维 修、燃油费	=19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提升减灾工作 群众知晓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我县安全 生产工作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项目(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姜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7.4	其中:财政拨款	287.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家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受灾人员冬春生活救助工作规范》等规定,支持做好新疆受灾困难群众冬春期间基本生活救助,为我县13个乡镇2711户,7665人发放救灾资金287400元,确保受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过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春救助资金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冬春救灾资金使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一般救助对象补贴标准	=1706050.7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补贴标准	=1168760.3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发生重大负面舆情和事件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受灾群众克服冬春生活困难	妥善	其他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受灾群众投诉率	=0.10%	其他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受灾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疏勒县应急管理局部门

2024年03月22日